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被委托人姓名
董军	董军	董军	董军
陈永刚	陈永刚	陈永刚	陈永刚

公司负责人马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会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霞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403,426,597.04	4,172,965,692.99	5.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895,546,363.35	2,656,316,425.28	5.62%
营业收入(元)	642,387,676.00	56,719	39.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92,803,207.24	31,989	58.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9,821,000.34	328,139	289.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0	---	7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0	25.00%	0.1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0%	0.76%	5.40%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349,587.4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7,044,128.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9,179.28	
减:所得税影响额	1,902,659.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604.65	
合计	43,000,172.1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武汉华中科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5.72%	318,324,668	0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汇赢1号证券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5%	10,234,988	0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汇赢1号证券投资基金-次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0%	8,000,318	0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汇赢1号证券投资基金-三期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0%	7,000,000	0	
武汉金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6,000,000	0	
耀华基金-耀华行-耀华基金-耀华富田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67%	5,934,976	0	
耀华基金-耀华行-汇盈基金-耀华富田号资产管理计划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4%	4,786,000	0	
中国银河证券有限公司-汇盈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1%	4,539,495	0	
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43%	3,799,928	0	
罗爱英	境内自然人	0.40%	3,581,545	0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公司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余额	上年同期	增减率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142,411,911.99	198,235,465.18	-28.19%	主要是上年末应收账款本期回款以及公司应收账款计提坏账准备所致。
应付账款	971,402,887.18	758,293,543.28	28.06%	主要是本期预收收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49,656,185.57	25,717,023.81	80.16%	主要是本期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开发支出	79,966,438.02	67,831,176.53	27.36%	主要是本期新增开发支出所致。
短期借款	375,744,056.95	125,114,093.54	200.32%	主要是本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应付账款	372,649,638.80	109,029,548.83	87.25%	主要是本期新增应付账款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73,512,932.11	107,547,889.91	-33.64%	主要是本期计提应付职工薪酬所致。
应交税费	47,225,012.45	35,362,182.78	33.55%	主要是本期计提应交税费所致。
应付利息	---	13,695,390.90	-100.00%	主要是本期计提了短期借款利息所致。
长期借款	247,662,573.69	123,985,470.51	99.75%	主要是本期新增长期借款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23,246,270.39	12,589,140.66	100.54%	主要是本期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项目	本期数	上期数	增减率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766,931,590.06	1,262,787,312.02	39.92%	主要是本期新增营业收入所致。
营业成本	1,333,084,759.99	939,274,852.33	41.93%	主要是本期新增营业成本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11,517,129.57	8,487,737.79	35.69%	主要是本期新增营业税金及附加所致。
财务费用	32,627,746.73	24,605,700.00	32.60%	主要是本期新增财务费用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10,338,467.32	1,526,251.27	578.69%	主要是本期新增资产减值损失所致。
投资收益	39,718,344.37	72,753,622.25	-45.41%	主要是本期投资收益减少所致。
营业外收入	39,564,983.34	15,736,162.72	157.31%	主要是本期新增营业外收入所致。
营业外支出	2,283,521.34	902,766.47	152.99%	主要是本期新增营业外支出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12,657,129.73	-2,215,687.99	666.14%	主要是本期计提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所致。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来自自前次报告期姓名	被委托人姓名
陈永刚	董军	董军	董军
陈永刚	董军	董军	董军

公司负责人马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刘会树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霞均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982,877,633.14	1,081,815,822.14	-1.2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82,519,978.28	585,460,137.67	-0.50%
营业收入(元)	76,556,022.27	-62.7%	-18.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748,704.41	-26.57%	-28.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744,971.47	-26.02%	-14.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49.6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26.80%	0.042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71	-26.80%	0.042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47%	-0.19%	2.7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3,171.8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00.77	
合计	-1,868.97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	---------------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四川华神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00%	73,100,801	质押	40,460,000
林松	境内自然人	2.15%	8,258,513	0	
林松	境内自然人	0.25%	3,151,000	0	
林松	境内自然人	0.51%	1,968,810	0	
郝郁杰	境内自然人	0.37%	1,404,900	0	
林松	境内自然人	0.30%	1,155,489	0	
郝郁杰	境内自然人	0.29%	1,115,440	836,550	
陈虎	境内自然人	0.27%	1,058,297	0	
陈虎	境内自然人	0.26%	981,520	0	
罗爱英	境内自然人	0.24%	931,760	0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4 第三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988 证券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14-48

公司独立董事蔡学恩先生、刘国武先生、金明伟先生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本项议案的独立意见。

本次会议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14年10月29日，公司召开了201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董事会发行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短期融资券。

2014年10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14年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4亿元，发行期限365天，发行利率4.43%，到期承兑日为2015年4月22日。

2014年10月27日，公司完成了2014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的发行，实际发行总额为人民币5亿元，发行期限365天，发行利率4.82%，到期承兑日为2015年10月27日。

除上述事项外，公司无需要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四、对2014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不适用)

五、证券发行情况(不适用)

2014年11月11日，公司董事会全资子公司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自短期融资券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在华中科技董事会审议通过授权后，2014上半年度中国货币市场利率出现明显回落，理财产品收益率下降。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	接待对象类型	调研的主要内容及后续安排
2014.07.24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	调研主要内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业务进展、未来发展规划等。
2014.08.03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	调研主要内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业务进展、未来发展规划等。
2014.08.19	董事会办公室	实地调研	机构投资者	机构投资者	调研主要内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业务进展、未来发展规划等。

八、新颁布或修订的会计准则对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苏州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长春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

标的公司：武汉新光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4103万元

成立时间：2012.03.06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董明

经营范围：光子器件及产品的研发、开发、封装、销售；并提供相关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3. 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此项关联交易事项，并出具了专项意见。

二、拟增资扩股的事项的基本情况